

劳务采购合同

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

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绿化养护劳务用工合同

甲方：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

乙方：榆林市秦兴园林绿化有限公司

甲方将边缘绿地绿化委托乙方承包养护(简称养护)，双方本着平等、互利、合作的原则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。

一、一般条款

1. 甲方将边缘绿地绿化养护委托乙方养护。
2. 合同期限为220天。合同期满结束。
3. 委托方法为乙方整体承包方式。

二、绿化养护工作要求

全年养护作业按《绿化工程养护协议》标准执行，认真完成每项工作。

(一) 浇水、排水：

浇水应根据不同植物生长特性、树龄、季节、土壤干湿程度确定。做到适时、适量、不遗漏。

1. 中央隔离带：

每次浇水要浇足浇透，深度达根部；水压不足时，及时使用水车浇水，水压不能太大，不能直冲沟土，浇

水要充分均匀，严禁边行车边浇水，浇成“跑马水”。气候特别干旱时，除浇足水外，还应增加叶面喷水，保湿、减少蒸腾，雨季应注意防洪防涝，及时排除积水。

2. 道路两侧绿化带：

浇水要浇足浇透，深度达根部；在水压不足时，通过水车浇水及时补充。

3. 绿地及护坡：

以管路浇水为主，做到浇足浇透。

(二) 施肥：

为确保园林植物正常生长发育，要定期对乔木、灌木、花卉、草坪等进行施肥。

1. 中央隔离带：

施肥应根据植物种类、树龄、立地条件、生长情况及肥料种类等具体情况而定，根据不同植物、生长状况、季节确定，基肥每年不少于一次，追肥每年不少于2次。中隔带大乔木采用穴施或带施施肥，密植花灌木绿篱以灌水液体施肥为主。

2. 道路两侧绿化带：

行道乔木采用穴施或带施施肥。

3. 绿地及护坡：

主要以撒施的形式，将肥料均匀撒入绿地及护坡。

(三) 修剪：

1. 修剪的作用：修剪是最关键性的技术措施，其作用有培养树型，控制生长，更新复壮，减少伤害，促进开花。

2. 修剪的原则：修剪应根据植物的种类、习性、设计意图、养护季节、景观效果进行。

3. 修剪的目标：修剪后要求达到均衡树势、调节生长，花繁叶茂的目的。

(1) 中央隔离带：

① 乔木修剪：一般只进行常规修枝，对主、侧枝尚未定型的树木可采取短截技术逐年形成三级分枝骨架。

② 灌木修剪：一般以保持其自然姿态，疏剪过密枝条，保持内膛通风透光。对丛生灌木的衰老主枝，应本着“留新去老”的原则培养徒长枝或分期短截老枝进行更新。观花灌木和观花小乔木的修剪应掌握花芽发育规律，对当年新梢上开花的花木应于早春萌发前修剪，短截上年的开花枝条，促使新枝萌发。对当年形成花芽，次年早春开花的花木，应在开花后适度修剪，对着花率低的花枝要进行逐年更新。在多年生枝上开花的花木，应保持培养老枝，剪去过密新枝。

③ 花灌木定型修剪：分枝点以上树冠圆满，枝条分布均匀，生长健壮，花枝保留 3—5 个，随时清除侧枝、蘖芽。球型灌木应保持树冠丰满，形状良好。

④ 绿篱修剪必须在 5 月上旬和 10 月底以前进行，且修

剪后做到轮廓清楚、线条整齐、顶面平整、高度一致，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。视生长情况，新生枝不得超过 5cm。

⑤ 抹芽：做到及时，树芽长度不得超出 2cm。

(2) 道路两侧绿化带：行道树在同一路段的分枝点和高低、树高、冠幅大小应基本一致，针叶树应修剪茎部垂地枝条。上方有架空电力线时，应按电力部门的相关规定及时剪除影响安全的枝条。

(3) 绿地及护坡：及时修剪并清理死树枯枝。

(四) 松土除草：

绿地杂草丛生，土壤板结，不但影响植物正常生长发育，还影响绿地景观效果。及时松土除草，提高土壤透气性，利于植物根部生长。松土深度 5-10cm，除草做到除小除早除了的原则，除草必须连根剔除，做到基本无杂草，每平方米不超 5 株杂草，高度不超 10cm。

(五) 病虫害防治

掌握园林植物病虫害发生规律，全面贯彻“预防为主，综合防治”的方针。采取化学防治、物理防治和生物防治等综合防治方法，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。

以防为主，使植物增强抗病虫害能力，经常检查，早发现早处理；已经发生的病虫害要及时处理、防止蔓延成

灾，做到园林树木无蛀干害虫的活虫、活卵，主干主枝上每10cm²介壳虫活虫数不得超过1头，较细枝条上平均每尺长度上不得超过2头，有虫株率控制在4%以下，黄叶、焦叶、卷叶和带虫网的叶片不得超过5%。

(六) 立柱、扶正

1. 新栽大树和扶正后的树木应进行支柱。支柱材料在同一路段或区域内应当统一，支柱方式要规范、整齐。支柱着力点应超过树高的1/2以上，支柱材料在着力点与树干接触处应铺垫软材，以免损伤树皮。

2. 倾斜度超过10度的树木，须进行扶正，落叶树在休眠期进行，常绿树在萌芽前进行。扶正前应先疏剪部分枝桠或进行短截，确保扶正树木的成活。

3. 扶正支柱需及时（特别是雨季、大风后或车损）发现、及时，每年雨季前要对支柱进行一次全面检查，对松动的支柱要及时加固，对坎入树皮的捆扎物要及时解除。

(七) 环境卫生及设施维护

1. 随时保持养护区域清洁、美观，及时清除死树、枯枝、杂草，及时清除垃圾、砖头、瓦块等废弃物。

2. 清理出的废弃物堆在绿地现场不得超过当天。

3. 绿地设施（道牙、水管等）应保持完好无损，发现

缺损应及时维修、更换。

4. 雨季做到及时排积水、淤泥等。

(八) 宣传牌设置

设置爱绿护绿宣传牌,禁止有破坏绿化的管网未经批准进入绿地铺设。

(九) 对破坏绿化树木及设施行为的处查

加强巡查,安排专人进行巡查;与交警队协调,对损毁绿化的车辆进行追究;增设宣传标语,提示行人、车辆自觉爱绿护绿。

三、检查和验收

(一) 各管理所按周、月、季度制定工作计划对养护工队下达具体养护要求。甲方管理所每天负责布置养护任务并按时督促检查完成情况。

(二) 养护管理科负责综合考评。制定奖惩办法,组成考核小组,定期对养护工队进行检查评比。形成记录作为支付的依据。

四、双方责任和义务

(一) 甲方责任

1. 全面监督、指导、检查、验收乙方工作。

2. 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合格之处，应以“质量整改通知书”的形式书面通知乙方。

3. 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，按时支付费用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

1. 认真按合同标准养护管理，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甲方的管理。

2. 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，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，并提供书面整改材料。

3. 统一着装，做到工完场清，生产垃圾日产日清，文明作业。

4. 为保证管理到位，乙方应配备专职管理人员，做好日常养护记录，建立绿化养护技术档案。

5. 遇有紧急养护任务，乙方应随叫随到。

6. 乙方负责办理所有用工人员的工伤保险。

五、合同中标价

中标总价：人民币大写：叁佰陆拾肆万壹仟叁佰零捌元玖角肆分，¥3641308.94 元。

六、结算及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养护作业任务完成第一阶段后按考核情况整改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40%；养护任务完成第二阶段后组织验收整改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30%；养护期满完成全

部养护任务并组织竣工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完成尾款结算。

七、安全协议

(一) 乙方负责人是该劳务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对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，依照规定承担一切事故责任。

(二) 乙方服从甲方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。

(三)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的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进行施工作业，对未按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施工造成的损失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(四) 乙方在施工作业中，盲目蛮干，违章作业，违反劳动纪律，违反操作规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(五) 乙方不按甲方要求盲目施工，发生因工或者非因工人员伤亡事故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(六) 乙方发生轻伤、重伤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(七) 在任何时间，乙方加强交通安全管理，若发生交通事故，造成的财产和人员伤亡等事故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(一) 甲方应根据乙方事先通知的作业计划，安排专门人员协调解决水电等配套工作。

(二) 如遇不可抗拒自然灾害(如强风、冰雹等)造成

重大损失由甲乙双方商议解决办法，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(三) 由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。

(四)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同意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(五) 本合同一式陆份(正本两份，副本肆份)，甲方肆份(正本一份，副本叁份)，乙方两份(正、副本各一份)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六)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 方	乙 方
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(盖章)	榆林市秦兴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(盖章)
法定代表人: (签字)	法定代表人: (签字)
电话: 0912-3643508	电话: 13309129877
账户名称: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	账户名称: 榆林市秦兴园林绿化有限公司
账号: 26005401040008745	账号: 61001690043052512407
开户行名称: 榆林农行青山支行	开户行名称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
日期: 2025 年 4 月 24 日	